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信銘生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Aceso Life Science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74)

HAO TIAN INTERNATIONAL
CONSTRUCTION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昊天國際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41)

聯合公告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信銘生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信銘生命科技」)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五日之公告(「信銘生命科技公告」)及昊天國際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三日之公告(「昊天國際建設投資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信銘生命科技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i)信銘生命科技公告所述，信銘生命科技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前向信銘生命科技股東寄發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可能視作出售事項、配售協議及特別授權的詳情，連同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資料的通函；及(ii)昊天國際建設投資公告所述，昊天國際建設投資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前向昊天國際建設投資股東寄發一份載有(其中包括)配售協議及特別授權的詳情，連同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資料的通函。

由於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將載入信銘生命科技及昊天國際建設投資聯合通函的若干資料，故聯合通函的寄發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五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信銘生命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霍志德

承董事會命
昊天國際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霍志德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信銘生命科技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歐志亮博士，太平紳士(澳洲)及霍志德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銘燊先生、林君誠先生及麥耀棠先生。

於本公告日期，昊天國際建設投資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霍志德先生、鄧耀智先生及歐志亮博士，太平紳士(澳洲)；一名非執行董事，即許琳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麥耀棠先生、李智強先生、石禮謙先生及陳銘燊先生。